#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 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 础设施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 宝财竞谈-2025-166

采 购 人: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德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年11月

# 月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8
第三章	评审、谈判	30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37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1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 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11月 13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宝财竞谈-2025-166
- 2、项目名称: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 2846807.94元

最高限价: 2846807.94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	是否专门面向	采购预留金额
ŀ					(元)	中小企业	(元)
		E410400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				
	1	0002D00 2280010 01	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	2846807.9	2846807. 9 4	是	2846807.94
			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	4			
			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				
			础设施项目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峰街道 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详情见谈判文件
  -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5.3、建设地点:宝丰县
- 5.4、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采购人发包的全部内容:
- 5.5、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 5.6、工期: 120 日历天
- 6、合同履行期限: 120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3.2 供应商需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投标及施工过程中不得更换、不得有在建工程、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提供无在建、不更换及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承诺书,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5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或养老保险证明;
- 3.4 拟派技术负责人需具有中级(含)及以上职称同时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25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或养老保险证明;
- 3.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3.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3.7、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 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3.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3.9、其他要求: (投标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3)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4)未被记入环境污染防治惩戒黑名单; (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 creditchina. gov. 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 ccgp. gov. 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 gsxt. gov. 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提供相关查询截图);(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 3.10 供应商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招标人保留查询及考察的权利,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上报行政监督部门予以处罚:
  -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资格后审。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 2025 年 11 月7日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 3、方式:该项目实施网上免费下载谈判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址: http://www.bfggzy.com/)"登录业务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下载谈判文件,具体操作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链接地址:

http://www.bfggzy.com/ggtz/19072.jhtml

办理 CA 证书:: http://www.pdsggzy.com/tzgg/10814.jhtml

4、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13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时间: 2025年11月13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采购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宝丰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解密,详细要求及注意事项请各供应商详细阅读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的"紧急通告"及宝丰县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相关规定,因各供应商未仔细阅读造成的损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 2、根据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启用电子招投标新工具箱(V6.9.0)的通知",自2025年9月22日起所有入场的项目投标人对应使用的工具箱为"宝丰电子招标人工具箱(V6.9.0)"
-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4.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由采购人向相关部门反应核实后依据情况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等相关处罚。
  - 5. 监督部门: 宝丰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 0375-6515597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单位: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

地址: 平顶山市宝丰县杨庄镇兴农路与龙兴南路交汇处附近北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131375315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德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兰路68号5号楼1单元701号

联系人:曹女士

联系方式: 1980388882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女士

电 话: 19803888823

#### 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温馨提示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感谢您参加我县政府采购活动!

为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进一步推动政府采购营商 环境优化。如果您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遇到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可向财政部门投诉: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除涉及国家安全和国家秘密的采购项目外,不得区别对待内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不论其供应商是内资、外资、外地、外省企业,均应依法保障其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
-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供应商资格条件确定和资格审查、评审标准等方面,对内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不得以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产品品牌以及其他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予以限定,切实保障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
- 3.以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 4.除对技术、服务等标准明确、统一,需多次重复采购的货物和服务适用框架协议以及财政部另有规定的情形外,通过入围方式设置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作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妨碍供应商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 5.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 6.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7.要求供应商购买指定软件,作为参加电子化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 8. 不依法及时、有效、完整发布或者提供采购项目信息,妨碍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9.强制要求采购人采用抓阄、摇号等随机方式或者比选方式选择采购代理机构,干预采购人自主选择采购代理机构。
  - 10. 设置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审批、备案、监管、处罚、收费等事项。
  - 11. 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 12. 政府采购项目不得向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除外)、场地 费和招标文件费用。
  - 13. 不得要求供应商在项目所地或采购人所在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
  - 14. 代理机构未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未中标原因。
- 15.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通过以下途径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投诉电话 0375-6515597 邮箱: bfzfcg@163.com

地址: 宝丰县财政局(宝丰县人民西路 219 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单位 :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 地址: 平顶山市宝丰县杨庄镇兴农路与龙兴南路交汇处附近北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1313753156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德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兰路68号5号楼1单元701号 联系人:曹女士 联系方式:19803888823
3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4	资金来源及落 实情况	财政资金, 已落实
5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主要施工内容包括: 配套 基础设施。。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7	采购项目属性	□货物   □服务
8	合同履行期限	120日历天
9	采购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采购人发包的全部内容
10	工期	120日历天
11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12	供应商资格要 求	详见招标公告
13	是否接受联合 体投标	☑不接受

		☑不组织
14	踏勘现场及答 疑	□组织
		☑不召开
15	投标预备会	□召开
16	构成竞争性谈 判文件 的其 他材料	与本项目有关的解答、澄清、修改与补充等
		2025年11月13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17	投标截止时间	注: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响应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18	响应文件电子 版	加密版响应文件1份,并按规定进行上传。
19	谈判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60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20	质量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 的通知
	竞争性谈判文 件费用	(宝财字[2021]72) "文件要求,不收取。
21	电子签章或盖 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电子签章、盖章。响应 文件中的各类证书及企业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若
		被授权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 托书。
22	递交响应文件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宝丰县)》网站
00	T 1= 0 1 2= 10 10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23	开标时间和地 点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站
24	开标程序	(1) 电子化响应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供应商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首次解密,供应商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 待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 解密响应文件进行唱标。

	1	
25	谈判小组的组 建	谈判小组构成: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
		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
		否,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1-3名为中标候选 人。若
26	是否授权评标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20	委员会确定中	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依此类推。当所有中标候选人 因上述
	标人	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质疑函应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接收,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 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联系方式如下:
27	接收质疑函的	联系人:曹女士
21	方式和联系方	联系电话: 19803888823 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
	式	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
28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限价: <u>2846807.94</u> 元
		注:超出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 002号
29		文件《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的要求由中标单位支付。此费用
	费	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20		施工单位进场开工后首付合同价的50%工程预付款,中间根据工程进度及合格情况
30	付款方式	进行计量,待工程完成90%后,根据计量拨付至总价的80%。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后
		拨付至决算总价97%,剩余3%为质保金,一年后无息拨付。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0.1	<b>木</b> 面日 庇屋 经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
31	本项目所属行 业	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文件《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 知》(工信部
		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型标准为依据。

Г	T	
		供应商通知函:
		温馨提示:
32	供应商通知函	1、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结束后,我方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同时会将 未中标原因在中标(成交)公告的附件中予以公示。
		2、各供应商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 丰县政府采购网》自行查看中标(成交)公告及相关附件,同时代理公司将 会以短信或邮箱的方式通知相关未中标(成交)供应商。
		(1) 在评审结束后 1 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同时对中标单位发出中标或成交 通知书,并在网上进行公告;
	政府采购领域优	(2) 中标结果公示发出后,1 日内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当日完成合同备案工作;
33	化营商 环境 落实四个"一日 办"精神	(3)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 3 个工作 日内完成验收,同时在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
		(4)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要在1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约 定支付项目资金。
		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 资格审
		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 综合评分法评
		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采用竞争 性谈判、竞争性谈判
	والمستعلم المراجع المر	、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 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按无效
34		响应处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 供应商原因。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 结束后,我方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 同时会将未中标原因在中标(成交)公告
		给来后,我万任及布中桥(成交)公告的 同时会将未中标原因任中桥(成交)公告 的附件中予以公示。各供应商可通 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
		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 自行查看中标(成交)公告及相关附件,同时代理公司
		将会以短信或邮箱的 方式通知相关未中标(成交)供应商

		各供应商:
35	河南省政府采 购合同融 资政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 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 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 (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
		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欢迎您参与宝丰县政府采购业务!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2018年
		平顶山市财政局与中原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 中中标的供应
	中原银行融资	商解决融资问题,中原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 同的 "银政易贷"
36	政策告知书	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 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
		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 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
		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3000元-500万元 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
		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 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中原银行在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展,如有意向享受我 县政府
		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拨打中原银行联系电话18603759553或到中原 银行宝丰支行
		咨询办理。
		一、供应商准入标准
		1. 公司成立1年(含) 以上;
		2. 近两年有政府采购中标记录且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
	采e 贷"信贷	二、采购标的准入标准
	产品	
37		1. 采购标的必须由县级(市、区)(含) 以上政府负责采购;

		1
		2. 采购标的仅限于货物类和服务类采购合同,不包括工程类合同。
		三、融资要素
		1. 授信依据。以近两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合同为授信依据,授信额 度为年均合同金额的70%,最高额度不超过500万元。
		2. 融资依据。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合同为融资依据,融资金额不超过备案合同总金额的90%。
		3. 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4. 贷款利率。采用固定利率, 目前利率为3. 85%。
		5. 担保方式。信用放款,追加应收账款质押。以融资的采购合同未来可形成 的应收账款,由经营行在人民银行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进行应收账款 质押登记。
		6. 还款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联系电话: 王行长15836974469 张经理15290758588
		曹经理15617360109
		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 致, 构
		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 款约定的合同
		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谈 判阶段的规定,按谈
38	解释权	判公告(谈判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 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 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
		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 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
		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 如按照宝丰供应商全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完成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 上传的
		,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 间问题,如因供应商
39	电子标相关规	个人原因响应文件未在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 文件不予接收; (2)采用
	定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谈判小组以电子响应 文件为依据评标; (3) 其他特殊
		情况以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的"紧急通告"为准。

	政府采购价格 评审优惠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接收 质疑函联系部门: 河南德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9803888823,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兰路68号5号楼1单元701号。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40	供应商权益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 购质疑和投诉

#### 1、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 1.1.2 采购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项目名称: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采购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6 最高投标限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出资比例: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

1.3.1 招标范围: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质量标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3 工期: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4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合格的供应商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供应商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法院、检察院及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投标预备会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0 分包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竞争性谈判文件

####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谈判;
- (4)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和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提出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如未提出异议,视为全面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无任何异议。

- 2.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以后台系统推送方式发给各潜在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供应商及时关注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后台,因供应商不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供应商自行负责。

####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3 个工作目前,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答疑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谈判文件的修改通过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给已下载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谈判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目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通过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随时查看有关该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补遗文件)公示等内容。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下载,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答疑、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其风险概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2)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 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 3.2.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答疑)纪要、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 3.2.2 本项目设最高投标限价,供应商的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最高投标限价,

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供应商自主报价,即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投标人应承诺在投标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件、业绩、荣誉等材料不存在伪造、弄虚作假,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愿无条件接受采购单位及相关部门的任何惩罚。
- 3.2.4 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理解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 3.2.5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 3.2.6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文件要求,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 3.5.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采购范围、工期、谈判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诺(格式自拟),须加盖供应商印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未提供按无效标处理。

- 3.5.3 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 须知前附表。
  - 3.5.4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投标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要求上传加密响应文件。
  -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5.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根据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相关规定,各投标人不必现场参与,全程进行网上远程操作参与开标会议,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 5.2 开标程序

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相关流程。

#### 6、评标

#### 6.1 谈判小组

-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 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 6.4 评标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谈判"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谈判"及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当出现突发情况,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且短时间内无法修复时,经监督部门同意,延迟评标。

#### 7、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名单,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人。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在 1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并在结果确定 1 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成交)通知书并进行结果公告。

谈判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当重新招标。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 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成交)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 7.3 履约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文件要求,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 7.4 签订合同

- 7.4.1 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中标(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合同报财政部门备案。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供应商应提供保证能通过采购人验收的承诺,否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7.4.2 本项目不允许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交由他人完成,未经采购人同意,成 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以上内容需提供承诺书,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7.4.3 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 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

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 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有以下行为

-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二)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87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 谈判小组成员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七)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八) 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九)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十)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谈判小组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七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 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 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回避要求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谈判小组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9.6 疑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 10.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0.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 10.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附表一: 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

		编号 <b>:</b>			
		目名称)的谈	判小组,对你方	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	细
的审查,现需你方对 <sup>-</sup> 1、 2、	下列问题以 <b>节</b> 面形。	八寸以澄洧:			
请将上述问题的涨	登清于年	月 日	时前递交至	(详细地址)	) 。
			(项目名称)	_招标谈判小组	
			年 <sub>_</sub>	月 日	

##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 招标谈判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月	Н

# 附表三: 确认通知

## 确认通知

(采购人名称):		
你方年月 日发出的 已于年月 日收到。 特此确认。	(项目名称)招标关于	的通知,我方
	供应商:	_ (盖单位公章)
	年月	_ 日

# 第三章 评审、谈判

# 初步评审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 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电子标投标的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最终生成的为准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 准	符合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的要 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的要求
		资格条件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的要求
		人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的要求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的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的要求
		电子评标时以上 2.1.2 "资格评审标准"中涉及到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材料必须是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时不需要提供原件。	
2. 1. 3	响应 性 审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9项的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项的要求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项的要求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 项的要求
		投标价格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8项写明的最高投标限价。
		其他内容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及采购人要求

#### 谈判办法

- 1、谈判小组首先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对各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内容详见"初步评审前附表",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为有效供应商,参与网上谈判及二次报价。
- 2、谈判小组与通过初步评审的各供应商代表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对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供应商服务承诺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现场谈判并签署现场谈判备忘录(**电子开评标有其规定的从其规定**)。
- 3、谈判报价共分两轮,第一轮报价为响应文件报价,谈判小组根据现场情况可以要求各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谈判小组根据各投标人最终报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及第三十四条"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及"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三家,以最终报价的价格从低到高的顺序参与报价排名、推荐成交候选人。

在推荐或确定成交候选人之前,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如果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或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4、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 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 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5、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参加谈判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谈判工作结束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确定成交供应商建议等情况均不得向参加谈判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

#### 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如有)

根据(1)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2)河南省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文件、(3)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平财购【2022】8号)文件、(4)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2】55号文件的规定:

2.2.1 评标时对**小微企业**报价(多次报价的以最终报价为准)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本次招标根据项目类型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给予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企业按照<u>最高</u>标准的价格扣除或最高标准增加价格得分。

2.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本次招标根据项目类型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给与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企业按照<u>最高</u>标准的价格扣除或最高标准增加价格得分(如接受联合体的适用本优惠政策)。

- 2.2.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 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2.2.4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中写明符合上述条件的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单价、合价和小计,并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
- 2.2.5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 2.2.6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附件: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 1、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辨认的,影响供应商资格条件;
- 2、未通过评标办法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
-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 6、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7、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 8、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9、政府采购法第36条: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10、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都相同的。
  - 1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1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1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1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5、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6、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另附)

- 1、清单执行:《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及配套执行的有关文件;
- 2、定额执行:《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及配套执行的有关文件及配套执行的有关文件。
- 3、取费标准:人工费、机械费等动态调整规则执行2025年1—6月第17期价格指数;安全文明施工费按规定足额计取;其他措施费足额计取;
- 4、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5、税金按照一般计税方法,税率为9%:
- 6、主要材料价格:参照《平顶山工程造价》2025第3期中宝丰县价格进行调整,不足部分参考同期平顶山市市场价。
- 7、本项目工程量清单项目名称为"平顶山市宝丰县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小区红线内)",与招标文件项目名称"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为同一项目,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名称与谈判文件名称不一致,不作为废标条件。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 文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 套基础设施项目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甲方): <u>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u>
承包人(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峰街道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内容:。
4. 工程承包范围:。 二、 <b>合同工期</b>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 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	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拨款审批手续、负责项目监督监管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发包人(甲方)和承包人(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资金拨付方式

施工单位进场开工后首付合同价的50%工程预付款,中间根据工程进度及合格情况进行计量,待工程完成90%后,根据计量拨付至总价的80%。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后拨付至决算总价97%,剩余3%为质保金,一年后无息拨付。

#### 九、缺陷责任与保修

#### 1、 工程保修的原则

在工程移交发包人后,因承包人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 承包人应承担质量 缺陷责任和保修义务。缺陷责任期届满,承包人仍应按 合同约定的工程各部位 保修年限承担保修义务。

#### 2、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但该期限最长不超过24个月。

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该单位工程 缺陷责任期自 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合同 约定期限进行竣工验收的, 缺陷责任期自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起 开始计算;发包人未经竣工验收 擅自使用工程的,缺陷责任期自工程转移占有 之日起开始计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因承包人原因导致的缺陷或损坏致使工程、单位工程或 某项主要设备不能按原定目的使用的,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延长缺陷责任期,并应在原缺陷责任期届满前发出延长通知,但缺陷责任期最长不能超过24个月。

任何一项缺陷或损坏修复后,经检查证明其影响了工程或工程设备的使用性能,承包人 应重新进行合同约定的试验和试运行,试验和试运行的全部费用应由责任方承担。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于缺陷责任期届满后7天内向发包人 发出 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满通知后14天内核实承 包人是否 履行缺陷修复义务,承包人未能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发包人有权扣 除相应金额的 维修费用。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后14天内,向承 包人颁发缺陷责任 期终止证书。

####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b>十一、签订时间</b> 本合同于年月 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1、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发包人(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
法定	三代表人:	-
委扫	E代理人:	-
开户	『银行:	-
账	号:	-
承包	2人(乙方): (公章)	
法定	三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	尺机构代码:	
地	址:	
法定	至代表人:	
委扫	E代理人:	
开户	『银行:	
账	号: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宝丰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平顶山市宝丰县文峰街 道七三四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 目

##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书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八、竞争性谈判供应商认为的其它必要的材料

注:响应文件格式供供应商参考,投标应最大可能的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对所提供的样表进行扩展,也可增加资料,但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竞争性谈判响应书附录的内容不得删减。

###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 _	(	采购人)								
(小	1. 根据你方 规定,经研 写) 款及工程建	元(大写)	生谈判文 	件、工程 作为第	建设标准。一轮报价。	及其他有 ,并按」	頁关文件 二述竞争	‡后,我 笋性谈判	方愿以 <i>】</i> 文件、台	人民币 }同主
全响	2. 我方已详 应竞争性谈	细审核全部 判文件中提出				文件(如	四有时)	及有关	附件,丢	找方完
	3. 我方承认	竞争性谈判	响应书是	我方竞争	性谈判响	应文件的	的组成音	部分;		
	4. 一旦我方	成交,我方	保证按规	]定的工期			_内完质	成施工任	<b>会</b> ;	
期内	6. 我方所提 有效,在此	是交的竞争性 期间内如果原			_ • • • • •	<b>钊文件的</b>	谈判须	知中规	定的谈判	间有效
方的	7. 除非另外 合同文件的约	达成协议并 组成部分。	生效,你	方的成交	通知书和	本竞争性	生谈判响	向应文件	将成为约	的東双
	8. 我们愿按	:《中华人民	共和国民	法典》履	行自己的	全部责任	<b></b>			
						供应商	<b>莉:</b>		(电子签	と章)
					法	定代表丿	\:		(电子签	を章)
								年	月_	日

##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书附录

供应商					
项目名称					
投标范围					
(招标范围)					
响应报价	大写:		_ /	写:	元
质量					
工期					
项目经理、注册编号					
谈判有效期					
企业规模(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联系人名字、联系 电话(必须填写手					
机号)、邮箱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供应	过商:		
	法员	定代表人或委托代廷	里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E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_

地

姓名:	(签字)	性别:	年龄	职务		_
系			的法定代表	灵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复印	件或扫描件				
			供」	应商 <b>:</b>		(电子签章)
					年	月日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签字)系	(供	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	人,
现授权委托	(姓名、签字)为我方	代理人,代理人根据	授权,以我	方名义签署、	. 澄
清、说明、补正、	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签订合同和外	<b></b> 少理
有关事宜,其法律	津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0				
代理人无转	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 法定代	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例	夏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		(电子签:	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	章)
			_	年月_	_ 日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4//)	XIAI	27.777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进行填写。

## 七、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101/11/1	传 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	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	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	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	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	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二) 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 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	力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b>战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b>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差):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竞争性谈判供应商认为的其它必要的材料

## 第六章 政府采购政策

### 一、关于小、微企业及产品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建筑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承建(承接) 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 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关于监狱企业(如有)

####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1	)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	附声明函 (无声明函投标报价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		_ (盖单	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E	

### 四、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 附件 1

###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注:本附表仅告知投标人政府采购政策,不需要附于投标文件中。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单位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廷巩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160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令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又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日)相址*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i>(2-11-</i> 11.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長以北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日心  夕   北 *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但贝仲问分服分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